



亞洲金融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Asia Financial Holdings Ltd.

在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62)

中期報告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目錄

	頁次
公司資料	2
主席報告	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4
中期業績摘要	6
簡明綜合損益表(未經審核)	7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未經審核)	9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未經審核)	10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未經審核)	11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未經審核)	13
中期財務報表附註(未經審核)	15
補充財務資料	33
其他資料	37



董事會

執行董事
陳有慶 (主席)
陳智思 (總裁)
陳智文
王覺豪

非執行董事
川內雄次
井手謙太郎

獨立非執行董事
周淑嫻
馬照祥
黎高穎怡
孫梁勵常

審核委員會

馬照祥 (主席)
周淑嫻
黎高穎怡
孫梁勵常

合規委員會

周淑嫻 (主席)
馬照祥
黎高穎怡
孫梁勵常
陳智思
陳智文

薪酬委員會

黎高穎怡 (主席)
馬照祥
周淑嫻
孫梁勵常
陳智思

提名委員會

周淑嫻 (主席)
馬照祥
黎高穎怡
孫梁勵常
陳智思

風險委員會

黎高穎怡 (主席)
馬照祥
周淑嫻
孫梁勵常
陳智思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添美道1號
中信大廈22樓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中環
德輔道中19號
環球大廈16樓
電話：(852) 3606 9200
傳真：(852) 2545 3881
網址：www.afh.hk
電郵：contactus@afh.hk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Conyers Corporate Services (Bermuda) Limited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室

公司秘書

黃家江

股份上市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
股份代號：662



主席報告

亞洲金融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亞洲金融」)2018年上半年業績錄得港幣一億零四百六十萬元盈利，較2017年同期減少60.7%。盈利下跌主要反映期間市場疲軟，投資組合已變現和未變現資產的價值下降。然而，在激烈的市場競爭下，承保溢利仍能維持在健康水平。合資和聯營公司的整體回報較去年同期下跌。營運支出控制得宜，升幅與通脹率相若。

展望亞洲金融2018年下半年業績前景，將受到環球金融市場諸多潛在動蕩因素的影響。期間，集團保險業務被普遍看好。我們將繼續維繫審慎的核心業務投資策略，小心控制成本，以謀求股東長遠利益的增長。

經濟環境

受惠於消費和商品價格的上升，2018年上半年環球經濟穩步增長。中國內地經濟增長因去槓桿效應而有所放緩；受到內外需求增長的影響，香港第一季度GDP增長達4.7%，勞動市場及消費持續表現穩定。

然而，市場憂慮國際貿易衝突持續，恆生指數上半年下調3.2%、H股指數下跌5.4%，標普500指數上調1.7%，通貨膨脹及息率上升為債券市場普遍帶來壓力。

管理層的方針和展望

2018年中期，環球和區域經濟各項基本因素趨向穩好。香港經濟尤其表現強勁；美國方面也同樣表現良好，企業盈利處於高水平促使股票市場上升。當中不確定因素之一是市場對利率變動的反應，皆因通貨膨脹上升，利率有可能比預期升幅較快；另一個難以預測因素是關稅及貿易保護措施的未來趨勢，環球貿易爭端及投資意向變化，也影響香港經濟的表現。

本集團的保險業務中期展望仍屬樂觀。縱使市場競爭對手眾多，但強大的分銷網絡、適當的市場定位均有助我們爭取良好表現。我們將繼續透過檢視和擴大業務市場組合，繼續拓展分銷網絡和增加產品系列。

長遠而言，我們有理由對前景保持樂觀，包括中國內地官方繼續強調加強擴大內需、加快城鎮化以及金融改革等持續結構性調整；東亞地區持續不斷的長遠改革與發展，其大量中產階級的興起，社會老齡化都使得該地區人口及其他政策更趨市場化。

這是亞洲金融集團管理層所需主要面對的長遠營商環境。集團投資利益將繼續建基於與民生相關的行業，諸如保險、退休保障、醫療保健和房地產等業務。在這一方面，大中華和亞洲其他區域將是我們發展的重點。由於我們擁有專業人才、客戶和聯營網絡的傳統優勢，集團目前的投資根基是穩固的，並有望從長遠的經濟和社會發展趨向中獲益。在考慮發展策略時，我們將在此良好基礎上，一如既往，小心維繫和履行這一基本的投資方針。

本人期待2018年全年業務將交出一份令人滿意的報告。

主席
陳有慶

香港，2018年8月23日



業務回顧

保險業務

2018年上半年，本集團全資附屬機構亞洲保險有限公司（「亞洲保險」）的股東應佔溢利為港幣八千七百三十萬元，較去年同期減少55.8%。

亞洲保險的營業額增加11.5%。面對本港市場幾個重要環節的激烈價格競爭，公司嚴謹地處理承保營運，這可謂是一個良好的業績。期內並無出現重大自然災害。承保溢利與去年同期持平（以上數據尚未撇除集團內部往來的交易），顯示亞洲保險的毛利率維持穩健。

投資組合出現未變現虧損，使投資回報按年比較下跌，反映期內股市波動，但股息和利息收入令人滿意。

隨著公司業務擴大以及跟隨市場的薪酬趨勢，亞洲保險2018年上半年的成本也相應增加。

2018年下半年或更長時間內，亞洲保險公司核心業務前景將平穩發展。公司最大的挑戰是香港市場競爭非常激烈令產品價格回軟。我們將繼續運用我們的風險管理能力，注重提高服務質量，謀取各項業務組合面對風險的最大發展。我們將充滿信心，在以上領域繼續發揮優勢，確保承保溢利健康增長。

亞洲保險2018年上半年透過新的代理和中介，積極拓展銷售渠道。我們正在考慮拓擴產品範圍，提昇員工技能，完善營運網絡，以適應未來客戶需求的趨勢和市場環境，這包括為業務夥伴推出網絡平台。展望未來，我們預期中政府關於進一步整合珠三角提出的「大灣區」規劃所衍生的可能機遇。總體而言，亞洲保險將有望繼續成為本港一般保險市場享譽盛名、領先的專業服務公司。

至於下半年公司的投資表現，擔憂貿易戰升溫將會增加不確定因素。我們將繼續維繫審慎策略，以管理好各項投資組合。

2018年上半年，有關保險的合資公司和聯營公司的表現是可以接受的。銀和再保險有限公司、中國人民保險（香港）有限公司，以及專業責任保險代理有限公司繼續獲得穩定的盈利。由於香港人壽保險有限公司於去年起已被列為可供出售資產，因此在期內沒有錄得盈利。

亞洲金融投資內地的中國人民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人保壽險」），佔有5%股份。人保壽險繼續運用擁有全國性牌照的優勢，2018年上半年的原保費收入達人民幣六百九十九億元。其他所有的營運表現和風險控制的指標數據均屬理想。人保壽險的保險責任準備金和償付能力在營業額高企的情況下，仍能維持於高水平。亞洲金融在此項的投資佔集團總資產約21.1%，是眾多投資中數額最大的。

其他投資組合

股票買賣投資組合的已變現及未變現價值在2018年上半年錄得下跌，主要反映期內本港及中國股市因擔憂貿易磨擦而呈現弱勢。由於股息收入增多，來自非持作買賣用途的投資回報上升；淨利息收入因存款回報增加而上升。

投資組合策略將繼續注重發展長遠利益，而非簡單的年度市值變動。我們將繼續視維護股東的核心利益為首要目標，與此同時，我們也需應對因應國際環境出現結構性變化而帶來的長遠策略機遇。

醫療服務

我們在曼谷持有康民醫院有限公司（「康民醫院」）3.6%股份，繼續成為表現最穩固的投資之一，市值在2018年上半年轉弱。然而，康民醫院透過優良的醫療服務，成功吸引各國病人，其業務有望持續成功，並將繼續探索尋求新機遇。

業務回顧 (續)

退休金及資產管理

集團所投資的銀聯控股有限公司(「銀聯控股」)是其中一間合資公司。銀聯控股受惠於業務的整體增長，2018年上半年產生穩健的回報。銀聯控股的全資附屬公司——銀聯信託有限公司，是香港主要的強積金服務供應商之一。

物業發展投資

集團物業發展項目主要在上海，投資額佔集團總資產約2.9%。其中的重點是上海嘉定區的住宅和商廈發展項目，集團佔27.5%股份。

項目在2018年上半年只透過多個車位的銷售而獲得收入。項目第三期的第一階段現正進行建築工程，單位的預售情況理想。我們正密切注視當地政府是否向住宅物業市場採取調控措施以及影響樓價的可能性。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負債率

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擁有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為港幣二十四億八千四百八十九萬二千元(2017年12月31日：港幣二十六億二千七百二十二萬四千元)。

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有一項銀行貸款為港幣一億五千萬(2017年12月31日：港幣一億五千萬)，該貸款是以若干香港上市股票作抵押，須於2019年1月29日或之前償還，及按三個月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1.25厘之年利率計息。

本集團於2018年6月30日無淨負債，因此毋須計算資本負債率。資本負債率之計算乃以淨負債除以總資本加淨負債。淨負債包括保險合約負債、應付保險款項、應付一間合資公司及聯營公司款項、付息銀行貸款及其他負債，減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以及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證券。資本為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本集團之流動資金狀況維持穩健，有充足的財務資源以應付承約及營運需求。

資產之抵押

於2018年6月30日，亞洲保險已向一間保險公司抵押賬面淨值為港幣一億一千九百一十三萬八千元(2017年12月31日：港幣一億一千九百四十萬零九千元)的資產，作為亞洲保險對該保險公司就若干分出金錢損失再保險合約而須履行其責任的保證。

另外，本集團將公平價值不少於港幣一億五千萬(2017年12月31日：港幣一億五千萬)之若干香港上市股本證券(其分類為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證券)按予銀行，作為付息銀行貸款港幣一億五千萬(2017年12月31日：港幣一億五千萬)之抵押。

或然負債

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重大之或然負債。

僱員及薪酬政策

本集團於2018年6月30日之僱員總人數為281人(2017年12月31日：274人)。僱員薪酬乃根據其表現、經驗及目前業內慣例釐定。僱員之薪酬包括薪金及按本集團之業績和個人表現而釐定之花紅。各職級僱員均可參與醫療及退休福利計劃。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並無已生效之認購股權計劃。本集團亦為僱員提供各類培訓及入職指導課程。

本集團的薪酬政策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制定及建議予董事會批准。薪酬委員會之職責包括審閱及批准管理層提出的僱員薪酬建議，並就本集團對調整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僱員的薪酬待遇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亞洲金融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如下：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港幣一億零四百六十萬元	-60.7%
每股盈利：	港幣十點七仙	-60.7%
每股中期息：	港幣二點零仙	-50.0%

(百分率變動均屬本年與去年同期的差別)

審閱中期財務報表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建議董事會批准。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宣佈於2018年10月2日(星期二)或前後，以現金派發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2.0仙(2017年：港幣4.0仙)予於2018年9月20日(星期四)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上之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由2018年9月18日(星期二)至2018年9月20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天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在該期間內將不會就任何股份轉讓辦理登記。為確保享有中期股息資格，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2018年9月17日(星期一)下午4時30分前，送達本公司在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即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室，辦理登記手續。



簡明綜合損益表 (未經審核)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港幣千元	2017年 港幣千元
收益	3	769,092	689,168
保費毛額		769,092	689,168
分保人攤佔保費毛額		(272,348)	(218,942)
未滿期保費撥備轉變		(50,814)	(24,440)
人壽儲備轉變		(7,123)	(17,091)
保險合約保費收入淨額		438,807	428,695
已支付賠款毛額		(354,065)	(245,678)
分保人攤佔已支付賠款毛額		169,369	83,764
未付賠款轉變毛額		121,722	(22,264)
分保人攤佔未付賠款轉變毛額		(111,739)	3,033
已產生之賠款淨額		(174,713)	(181,145)
佣金收入		53,310	40,775
佣金費用		(185,279)	(159,405)
佣金費用淨額		(131,969)	(118,630)
承保業務管理費用		(36,157)	(33,146)
承保溢利		95,968	95,774
股息收入		77,248	63,513
投資之已變現盈利		995	27,629
投資之未變現盈利 / (虧損)		(63,548)	79,747
利息收入		36,758	31,853
其他收入及盈利淨額		9,038	17,175
		156,459	315,691
經營支出		(56,734)	(63,879)
財務費用	4	(1,898)	(1,598)
		97,827	250,214
所佔合資公司損益		15,469	29,033
所佔聯營公司損益		6,133	12,743
除稅前溢利	5	119,429	291,990

.....續

簡明綜合損益表（未經審核）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港幣千元	2017年 港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5	119,429	291,990
利得稅支出	6	(12,372)	(23,821)
期內溢利		107,057	268,169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股東		104,628	265,898
非控股股東權益		2,429	2,271
		107,057	268,169
中期股息	7	19,509	39,139
每股中期股息	7	2.0港仙	4.0港仙
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每股盈利	8		
基本—按期內溢利		10.7港仙	27.2港仙
攤薄—按期內溢利		不適用	不適用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未經審核）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港幣千元	2017年 港幣千元
期內溢利		107,057	268,169
其他全面收益／（支出）			
於隨後期間將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支出）：			
備供銷售證券：			
公平價值變動	10	-	216,588
所佔合資公司之其他全面收益／（支出）		(749)	5,068
所佔聯營公司之其他全面收益／（支出）		(13,196)	16,849
境外業務匯兌折算差額		480	98
於隨後期間將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支出）淨額		(13,465)	238,603
於隨後期間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支出：			
按公平價值計入全面收益的財務資產：			
公平價值變動	10	(972,079)	-
利得稅影響		73,464	-
於隨後期間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支出淨額		(898,615)	-
期內除稅後其他全面收益／（支出）		(912,080)	238,603
期內全面收益／（支出）總額		(805,023)	506,772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股東		(805,081)	503,332
非控股股東權益		58	3,440
		(805,023)	506,772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未經審核）

2018年6月30日

	附註	2018年 6月30日 港幣千元	2017年 12月31日 港幣千元
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81,202	176,450
投資物業		280,200	280,200
於合資公司之權益		214,928	208,734
借予合資公司之貸款		74,538	54,000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427,904	436,700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256,140	256,140
持有直至到期之證券	9	–	725,558
按攤銷成本列賬並持作收取的債務證券	9	679,323	–
備供銷售證券	10	–	3,616,130
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財務資產	10	4,983,639	–
抵押存款	14	260,857	206,488
貸款及墊款及其他資產	11	147,308	117,335
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證券	12	1,794,480	1,736,186
應收保險款項	13	282,802	225,162
分保資產		1,095,357	1,211,355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4	2,484,892	2,627,224
		13,163,570	11,877,662
持作待售的出售項目資產	15	105,084	105,084
資產總值		13,268,654	11,982,746
權益及負債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16	975,448	978,478
儲備		8,187,964	6,920,986
擬派股息		19,509	73,386
		9,182,921	7,972,850
持作待售的出售項目儲備		3,595	3,595
		9,186,516	7,976,445
非控股股東權益		45,747	45,689
權益總額		9,232,263	8,022,134
負債			
保險合約負債		3,141,414	3,187,781
應付保險款項		159,992	181,949
應付一間合資公司款項		25,135	28,099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4,222	4,222
其他負債		325,417	348,521
附息銀行貸款	17	150,000	150,000
應付稅項		52,158	46,414
遞延稅項負債		178,053	13,626
負債總額		4,036,391	3,960,612
權益及負債總額		13,268,654	11,982,746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未經審核)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股東所佔														
	已發行股本 港幣千元	股份溢價賬 港幣千元	備供銷售/ 或然儲備 港幣千元	FVOCI 投資儲備 港幣千元	資產 重估儲備 港幣千元	匯兌儲備 港幣千元	法定儲備 港幣千元	資本儲備 港幣千元	資本 贖回儲備 港幣千元	保留溢利 港幣千元	擬派股息 港幣千元	持作待 售的出售 項目儲備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非控股 股東權益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於2017年12月31日 - HKAS 39 採納HKFRS 9之影響 (附註1)	978,478	560,531	72,623	1,575,124	141,570	12,766	2,427	513,240	79,543	3,963,162	73,386	3,595	7,976,445	45,689	8,022,134
	-	-	-	2,103,554	-	-	-	-	-	-	-	-	2,103,554	-	2,103,554
於2018年1月1日 - HKFRS 9	978,478	560,531	72,623	3,678,678	141,570	12,766	2,427	513,240	79,543	3,963,162	73,386	3,595	10,079,999	45,689	10,125,688
期內溢利	-	-	-	-	-	-	-	-	-	104,628	-	-	104,628	2,429	107,057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支出):															
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財務資產變動	-	-	-	(898,615)	-	-	-	-	-	-	-	-	(898,615)	-	(898,615)
所佔合資公司之其他全面支出	-	-	-	(7)	-	(742)	-	-	-	-	-	-	(749)	-	(749)
所佔聯營公司之其他全面支出	-	-	-	(5,391)	-	(5,434)	-	-	-	-	-	-	(10,825)	(2,371)	(13,196)
境外業務匯兌折算差額	-	-	-	-	-	480	-	-	-	-	-	-	480	-	480
期內全面收益/(支出)總額	-	-	-	(904,013)	-	(5,696)	-	-	-	104,628	-	-	(805,081)	58	(805,023)
2017年已宣派末期股息	-	-	-	-	-	-	-	-	-	122	(73,386)	-	(73,264)	-	(73,264)
擬派2018年中期股息	-	-	-	-	-	-	-	-	-	(19,509)	19,509	-	-	-	-
回購股份	(3,030)	-	-	-	-	-	-	-	-	(12,108)	-	-	(15,138)	-	(15,138)
轉撥至資本贖回儲備	-	-	-	-	-	-	-	-	3,030	(3,030)	-	-	-	-	-
從或然儲備撥回	-	-	(1,263)	-	-	-	-	-	-	1,263	-	-	-	-	-
合資公司應佔或然儲備變動	-	-	79	-	-	-	-	-	-	(79)	-	-	-	-	-
於2018年6月30日	975,448	560,531*	71,439*	2,774,665*	141,570*	7,070*	2,427*	513,240*	82,573*	4,034,449*	19,509	3,595	9,186,516	45,747	9,232,263

* 該等儲備賬包括未經審核之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綜合儲備港幣8,187,964,000元 (2017年12月31日: 港幣6,920,986,000元)。

.....續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未經審核）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股東所佔

	已發行 股本 港幣千元	股份 溢價賬 港幣千元	或然儲備 港幣千元	備供銷售 投資儲備 港幣千元	資產 重估儲備 港幣千元	匯兌儲備 港幣千元	法定儲備 港幣千元	資本儲備 港幣千元	資本 贖回儲備 港幣千元	保留溢利 港幣千元	擬派股息 港幣千元	持作待 售的出售 項目儲備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非控股 股東權益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於2017年1月1日	978,478	560,531	71,777	1,130,178	56,120	(17,942)	2,427	513,240	79,543	3,608,346	53,816	-	7,036,514	43,080	7,079,604
期內溢利	-	-	-	-	-	-	-	-	-	265,898	-	-	265,898	2,271	268,169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備供銷售證券之公平價值變動	-	-	-	216,588	-	-	-	-	-	-	-	-	216,588	-	216,588
所佔合資公司之其他全面收益	-	-	-	3,120	-	1,948	-	-	-	-	-	-	5,068	-	5,068
所佔聯營公司之其他全面收益	-	-	-	2,802	-	12,878	-	-	-	-	-	-	15,680	1,169	16,849
境外業務匯兌折算差額	-	-	-	-	-	98	-	-	-	-	-	-	98	-	98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222,510	-	14,924	-	-	-	265,898	-	-	503,332	3,440	506,772
2016年已宣派末期股息	-	-	-	-	-	-	-	-	-	-	(53,816)	-	(53,816)	-	(53,816)
持作待售的出售項目之重新分類	-	-	-	(4,828)	-	-	-	-	-	-	-	4,828	-	-	-
擬派2017年中期股息	-	-	-	-	-	-	-	-	-	(39,139)	39,139	-	-	-	-
轉撥至或然儲備	-	-	408	-	-	-	-	-	-	(408)	-	-	-	-	-
於2017年6月30日	978,478	560,531	72,185	1,347,860	56,120	(3,018)	2,427	513,240	79,543	3,834,697	39,139	4,828	7,486,030	46,530	7,532,560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未經審核)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港幣千元	2017年 港幣千元
經營業務之現金流量		
除稅前溢利	119,429	291,990
經作出下列調整：		
利息收入	(36,758)	(31,853)
財務費用	1,898	1,598
投資所得股息收入	(77,248)	(63,513)
贖回／收回按攤銷成本列賬並持作收取的債券收益	(358)	—
贖回／收回持有直至到期證券虧損	—	126
出售備供銷售證券收益	—	(57)
折舊	3,823	7,121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權益之收益	(313)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收益	(221)	(226)
所佔合資公司損益	(15,469)	(29,033)
所佔聯營公司損益	(6,133)	(12,743)
	(11,350)	163,410
貸款及墊款及其他資產減少／(增加)	(21,691)	35,253
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證券增加	(58,294)	(60,714)
應收保險款項增加	(57,640)	(52,591)
分保資產減少	115,998	3,582
原訂於三個月以上到期之定期存款減少	167,445	50,343
保險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46,367)	57,182
應付保險款項增加／(減少)	(21,957)	6,010
其他負債減少	(22,624)	(21,784)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	43,520	180,691
已付香港利得稅	(6,628)	(3,386)
已退回海外稅項	—	17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36,892	177,32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利息收入	36,758	31,853
投資所得股息收入	68,966	56,690
自合資公司所得股息收入	8,526	3,151
自聯營公司所得股息收入	1,215	1,214
購入按攤銷成本列賬並持作收取的債務證券	(97,468)	—
購入持有直至到期證券	—	(38,841)
購入備供銷售證券	—	(1,024)
贖回／收回按攤銷成本列賬並持作收取的債務證券所得款項	145,918	—
贖回／收回持有直至到期證券所得款項	—	42,001
出售備供銷售證券所得款項	—	57
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8,887)	(2,18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得款項	533	792
向一間合資公司墊付貸款	(20,538)	—
向一間聯營公司出資	—	(5)
應付一間合資公司款項增加／(減少)	(2,964)	1,707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增加	—	(55,375)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權益之收益	831	—
抵押存款增加	(54,369)	(8,738)
擬議出售項目之已收訂金	—	118,333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78,521	149,630

.....續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未經審核）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港幣千元	2017年 港幣千元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回股份	(15,138)	—
已付股息	(73,264)	(53,816)
已付利息	(1,898)	(1,598)
	<u>(90,300)</u>	<u>(55,414)</u>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之增加淨額	25,113	271,538
期初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2,416,427	2,218,027
	<u>2,441,540</u>	<u>2,489,565</u>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結餘之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196,305	204,330
於購入時原訂於三個月以上到期之非抵押定期存款	43,352	165,020
於購入時原訂於三個月內到期之非抵押定期存款	2,245,235	2,285,235
	<u>2,484,892</u>	<u>2,654,585</u>
減：於購入時原訂於三個月以上到期之非抵押定期存款	(43,352)	(165,020)
	<u>2,441,540</u>	<u>2,489,565</u>



1. 會計政策

簡明中期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之「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所採納的會計準則和編製基準與本公司2017年12月31日止之週年財務報告是一致的，但下列所述於2018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及已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HKFRSs」）及香港會計準則（「HKASs」）則除外。

HKFRS 2(修訂)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之交易之分類及計量
HKFRS 4(修訂)	與HKFRS 4保險合約一併應用HKFRS 9 金融工具
HKFRS 9	金融工具
HKFRS 15	客戶合約收益
HKFRS 15(修訂)	HKFRS 15客戶合約收益之澄清
HKAS 40(修訂)	投資物業轉讓
HK(IFRIC)–Int 22	外幣交易及墊付代價
2014年至2016年週期之 年度改進	HKFRS 1及HKAS 28之修訂

除HKFRS 9，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HKFRSs及HKASs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並無任何重大影響，亦不會導致須重列比較數字。

本集團於2018年1月1日採納HKFRS 9。HKFRS 9引入分類及計量，減值及對沖會計的新規定，導致會計政策出現以下重大變動。按HKFRS 9之過渡條文所准許，本集團並無重列該準則範圍內關於2017年金融工具之比較資料。因此，2017年的比較資料仍根據HKAS 39列出，而不能與2018年呈列的資料相比。因採納HKFRS 9而產生的差異已於2018年1月1日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HK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的分類和計量

HKFRS 9「金融工具」引入金融資產的新分類及計量方法，以反映資產管理的業務模式及其現金流特徵，以及向指定為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金融負債訂下會計處理新規定。

於2018年1月1日之前，本集團的證券投資分類為「備供銷售證券」，「持有直至到期之證券」及「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證券」。自2018年1月1日起，以前歸類為「備供銷售證券」的股本證券和債務證券分別被歸類為「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財務資產」（「FVOCI」）和「按攤銷成本列賬並持作收取的債務證券」；「持有直至到期之證券」分類為「按攤銷成本列賬並持作收取的債務證券」，而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繼續按HKAS 39的相同基準計量。

1. 會計政策（續）

HKFRS 9「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的分類和計量（續）

下表說明了本集團於2018年1月1日首次採納日對金融資產重新分類及計量之主要影響。

	按HKAS 39 原本賬面值 2017年 12月31日 港幣千元	HKAS 39 計量類別	HKFRS 9 重新分類 港幣千元	HKFRS 9 重新計量 港幣千元	按HKFRS 9 新賬面值 2018年 1月1日 港幣千元	HKFRS 9 重新計量類別
持有直至到期之證券	725,558	持有直至到期	(725,558)	-	-	不適用
按攤銷成本列賬並持作收取 的債務證券	-	不適用	727,415	-	727,415	攤銷成本
備供銷售證券	3,616,130	備供銷售	(3,616,130)	-	-	不適用
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的財務資產	-	不適用	3,614,273	2,341,445	5,955,718	按公平價值計 入其他全面收益

除上述情況外，本集團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計量類別和賬面價值保持不變。

這些變化對本集團權益和負債的影響如下：

	FVOCI/ 備供銷售 投資儲備 港幣千元	遞延 稅項債務 港幣千元
按HKAS 39於2017年12月31日之最初結餘	1,575,124	13,626
由「備供銷售證券」重新分類至 「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財務資產」的非交易股票	2,103,554	237,891
按HKFRS 9於2018年1月1日之最初結餘	<u>3,678,678</u>	<u>251,517</u>

1. 會計政策（續）

HKFRS 9「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減值

HKFRS 9以前瞻性的「預期信貸損失」減值法取代HKAS 39之「已產生虧損」減值法。預期信貸損失法要求持續評估與金融資產相關的信貸風險，因此HKFRS 9較之HKAS 39的已發生損失會計法能夠更早確認預期信貸損失。根據新規定所計算的信貸損失與目前實際確認的損失金額沒有顯著差異。因此，本集團認為毋需予以調整。

2. 經營分類資料

(a) 經營分類

下表載列按本集團經營類別劃分之收入、溢利／（虧損）以及若干資產及負債資料。

	保險 港幣千元	公司 港幣千元	項目抵銷 港幣千元	綜合 港幣千元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分部收入：				
外界客戶	769,092	-	-	769,092
其他收益、收入及盈利淨額	26,676	33,815	-	60,491
業務單位之間	478	-	(478)	-
總計	796,246	33,815	(478)	829,583
分部業績	90,897	6,930	-	97,827
所佔損益：				
合資公司	1,034	14,435	-	15,469
聯營公司	8,411	(2,278)	-	6,133
除稅前溢利				119,429
利得稅支出	(11,693)	(679)	-	(12,372)
期內溢利				107,057

2. 經營分類資料（續）

(a) 經營分類（續）

	保險 港幣千元	公司 港幣千元	項目抵銷 港幣千元	綜合 港幣千元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分部收入：				
外界客戶	689,168	-	-	689,168
其他收益、收入及盈利淨額	125,810	94,107	-	219,917
業務單位之間	5,205	-	(5,205)	-
總計	820,183	94,107	(5,205)	909,085
分部業績	191,981	58,233	-	250,214
所佔損益：				
合資公司	17,733	11,300	-	29,033
聯營公司	7,734	5,009	-	12,743
除稅前溢利				291,990
利得稅支出	(23,543)	(278)	-	(23,821)
期內溢利				268,169
		保險	公司	綜合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2018年6月30日				
分部資產	6,676,819	5,843,919		12,520,738
於合資公司之權益	88,488	126,440		214,928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200,708	227,196		427,904
持作待售的出售項目資產	105,084	-		105,084
資產總值	7,071,099	6,197,555		13,268,654
分部負債	3,630,613	405,778		4,036,391

2. 經營分類資料（續）

(a) 經營分類（續）

	保險 港幣千元	公司 港幣千元	綜合 港幣千元
2017年12月31日			
分部資產	6,738,621	4,493,607	11,232,228
於合資公司之權益	93,124	115,610	208,734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201,792	234,908	436,700
持作待售的出售項目資產	105,084	–	105,084
	<u>7,138,621</u>	<u>4,844,125</u>	<u>11,982,746</u>
資產總值			
	<u>7,138,621</u>	<u>4,844,125</u>	<u>11,982,746</u>
分部負債	<u>3,715,391</u>	<u>245,221</u>	<u>3,960,612</u>

(b) 地區資料

本集團之收入及業績，逾90%乃來自在香港、澳門及中國大陸進行之業務。

3. 收益

收益為來自期內所承保之直接及分保業務折扣後之保費毛額。

4. 財務費用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港幣千元	2017年 港幣千元
一項銀行貸款之利息	<u>1,898</u>	<u>1,598</u>

5.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已計入／(扣除)下列各項：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港幣千元	2017年 港幣千元
核數師酬金	(1,648)	(1,876)
折舊	(3,823)	(7,121)
員工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64,350)	(64,697)
經營租約之最低租賃款項	(700)	(741)
已變現盈利／(虧損)：		
—出售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證券(持作交易)·淨額	324	27,698
—出售備供銷售證券	—	57
—贖回／收回按攤銷成本列賬並持作收取的債務證券	358	—
—贖回／收回持有直至到期證券	—	(126)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權益	313	—
投資已變現盈利總額	995	27,629
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證券(持作交易)之未變現盈利／(虧損)淨額	(63,548)	79,747
利息收入	36,758	31,853
出售／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盈利	221	226
自賺取租金之投資物業產生之直接經營支出(包括維修及保養)	(741)	—
匯兌盈利·淨額#	4,240	11,225
股息收入來自：		
—上市投資	49,244	41,866
—非上市投資	28,004	21,647
股息收入總額	77,248	63,513

該金額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表之「其他收入及盈利淨額」內列賬。

6. 利得稅支出

香港利得稅已根據期內於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之稅率（2017年：16.5%）計算。海外稅項乃根據應課稅溢利按本集團業務所在地區之適用稅率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港幣千元	2017年 港幣千元
當期－香港		
期內支出	6,452	19,589
往年撥備不足	335	—
當期－海外		
期內支出	5,585	4,232
期內稅項支出總額	<u>12,372</u>	<u>23,821</u>

7. 股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港幣千元	2017年 港幣千元
擬派中期股息：		
每股普通股港幣2.0仙（2017年：港幣4.0仙）	<u>19,509</u>	<u>39,139</u>

董事會議決宣佈於2018年10月2日或前後以現金派發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港幣2.0仙（2017年：港幣4.0仙）給予於2018年9月20日辦公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上之股東。

8. 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期內溢利港幣104,628,000元（2017年：港幣265,898,000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977,550,000股（2017年：978,478,000股）計算。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2018年及2017年6月30日止期間並無潛在攤薄已發行普通股股份，故毋須就攤薄調整該等期度已呈列之每股基本盈利金額。

9. 按攤銷成本列賬並持作收取的債務證券／持有直至到期之證券

	2018年 6月30日 港幣千元	2017年 12月31日 港幣千元
於香港上市之債務證券，按攤銷成本	379,758	376,960
於香港以外地區上市之債務證券，按攤銷成本	168,509	184,210
非上市之債務證券，按攤銷成本	131,056	164,388
	<hr/>	<hr/>
持有直至到期證券總額	-	725,558
	<hr/>	<hr/>
按攤銷成本列賬並持作收取的債務證券總額	679,323	-
	<hr/>	<hr/>
持有直至到期上市及非上市證券之公平價值	-	751,841
	<hr/>	<hr/>
按攤銷成本列賬並持作收取的上市及非上市債務證券之公平價值	692,150	-
	<hr/>	<hr/>

持有直至到期上市及非上市按攤銷成本列賬並持作收取的債務證券／持有直至到期之證券之公平價值乃分別按市場報價及證券商和基金經理之報價計算。

按攤銷成本列賬並持作收取的債務證券／持有直至到期之證券並無逾期。列入按攤銷成本列賬並持作收取的債務證券／持有直至到期之證券之金融資產乃近期並無拖欠記錄之應收款項。截至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已就按攤銷成本列賬並持作收取的債務證券採納預期信貸損失法。

於報告期末，按攤銷成本列賬並持作收取的債務證券／持有直至到期之證券按發行機構界別之分析如下：

	2018年 6月30日 港幣千元	2017年 12月31日 港幣千元
銀行及其他財務機構	565,408	573,680
公司實體	113,915	151,878
	<hr/>	<hr/>
	679,323	725,558
	<hr/>	<hr/>

9. 按攤銷成本列賬並持作收取的債務證券／持有直至到期之證券（續）

於報告期末，按攤銷成本列賬並持作收取的債務證券／持有直至到期證券之到期分析如下：

	2018年 6月30日 港幣千元	2017年 12月31日 港幣千元
尚餘期限如下：		
三個月或以下	27,289	75,153
一年或以下但超過三個月	72,952	66,105
五年或以下但超過一年	252,189	258,076
五年以上	326,893	326,224
	679,323	725,558

期內，一間若干分出金錢損失再保險合約之再保險公司要求本集團以該再保險公司為受益人提供抵押，以作為本集團履行其於該等金錢損失再保險合約對再保險公司之責任之抵押。因此，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抵押港幣119,138,000元（2017年12月31日：港幣119,409,000元）之上市債務證券。

10. 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財務資產／備供銷售證券

	2018年 6月30日 港幣千元	2017年 12月31日 港幣千元
於香港以外地區上市股票，按公平價值	1,784,266	2,021,466
上市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財務資產／備供銷售證券總額	1,784,266	2,021,466
非上市股票，按成本	-	1,624,863
減：減值	-	(32,056)
	-	1,592,807
非上市債券，按成本	-	8,070
減：減值	-	(6,213)
	-	1,857
非上市備供銷售證券總額	-	1,594,664
非上市股票，按公平價值	3,199,373	-
非上市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財務資產總額	3,199,373	-
備供銷售證券總額	-	3,616,130
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財務資產總額	4,983,639	-

10. 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財務資產／備供銷售證券（續）

於報告期末，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財務資產／備供銷售證券按發行機構界別之分析如下：

	2018年 6月30日 港幣千元	2017年 12月31日 港幣千元
銀行及其他財務機構	3,690,374	2,516,365
公司實體	1,293,265	1,099,765
	<u>4,983,639</u>	<u>3,616,130</u>

本集團於期內在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之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財務資產／備供銷售上市投資之虧損總額為港幣972,079,000元（2017年：收益總額港幣216,588,000元）。

上市股本投資之公平價值乃根據市場報價釐定。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之非上市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財務資產賬面值為港幣3,199,373,000元，至於2017年12月31日非上市備供銷售股票證券港幣1,592,807,000元乃按成本扣除減值計量。本集團並無意向於不久將來出售此等投資。

11. 貸款及墊款及其他資產

	2018年 6月30日 港幣千元	2017年 12月31日 港幣千元
貸款及墊款	12,008	12,796
應收股息	8,282	-
應計利息及其他資產	127,018	104,539
	<u>147,308</u>	<u>117,335</u>
貸款及墊款及其他資產毛額	<u>147,308</u>	<u>117,335</u>

本集團之應計利息及其他資產均屬流動性質。概無貸款及墊款及其他資產逾期或已減值。列入貸款及墊款及其他資產之金融資產乃近期並無拖欠往績記錄之應收款項。

11. 貸款及墊款及其他資產(續)

於報告期末，貸款及墊款之到期分析如下：

	2018年 6月30日 港幣千元	2017年 12月31日 港幣千元
須按要求償還	-	-
尚餘期限如下：		
三個月或以下	367	392
一年或以下但超過三個月	1,101	1,129
五年或以下但超過一年	7,974	8,396
五年以上	2,566	2,879
	<u>12,008</u>	<u>12,796</u>

12. 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證券

	2018年 6月30日 港幣千元	2017年 12月31日 港幣千元
債務證券：		
—於香港上市，按公平價值	33,670	59,471
—於香港以外地區上市，按公平價值	38,910	62,380
—非上市，按報價	15,700	15,731
	<u>88,280</u>	<u>137,582</u>
股本證券，按公平價值：		
—於香港上市	508,822	435,505
—於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446,720	465,185
	<u>955,542</u>	<u>900,690</u>
投資基金：		
—於香港以外地區上市，按公平價值	21,272	16,207
—非上市，按報價	729,386	681,707
	<u>750,658</u>	<u>697,914</u>
總計	<u>1,794,480</u>	<u>1,736,186</u>

12. 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證券(續)

於報告期末，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證券按發行機構界別之分析如下：

	2018年 6月30日 港幣千元	2017年 12月31日 港幣千元
公營實體	43,427	45,427
銀行及其他財務機構	231,913	209,258
公司實體	1,519,140	1,481,501
	<u>1,794,480</u>	<u>1,736,186</u>

於2018年6月30日及2017年12月31日，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證券乃分類為持作交易。

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之銀行貸款以公平價值不低於港幣150,000,000元(2017年12月31日：港幣150,000,000元)分類為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證券之若干香港上市股本證券作抵押(附註17)。

13. 應收保險款項

	2018年 6月30日 港幣千元	2017年 12月31日 港幣千元
就以下各項應收：		
直接承保	195,735	104,436
所接納分保	87,067	120,726
	<u>282,802</u>	<u>225,162</u>

本集團為已開出保單提供三個月至六個月之信貸期。該等應收款項之償還歷史顯示，若干債務人於信貸期後方償還欠款，亦可能涉及自報告期末起計十二個月後方償還。

本集團之應收保險款項與大批分散客戶有關，故並無重大集中信貸風險。應收保險款項為免息。

13. 應收保險款項(續)

於報告期末，應收保險款項根據保單應發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2018年 6月30日 港幣千元	2017年 12月31日 港幣千元
三個月或以下	222,848	196,550
六個月或以下但超過三個月	60,885	28,890
一年或以下但超過六個月	1,834	2,120
一年以上	-	367
	285,567	227,927
減：減值撥備	(2,765)	(2,765)
	282,802	225,162

14.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以及抵押存款

	2018年 6月30日 港幣千元	2017年 12月31日 港幣千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196,305	182,880
原訂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	43,352	210,797
原訂到期日為不足三個月之定期存款	2,245,235	2,233,547
	2,484,892	2,627,224
抵押存款	260,857	206,488
	2,745,749	2,833,712

15. 持作待售的出售項目資產

於2017年3月20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亞洲保險有限公司(「亞洲保險」)與一獨立第三方訂立一份售股協議，以現金代價約港幣1,183,000,000元(未扣除相關之交易費用)出售其於香港人壽保險有限公司所持有的16.67%之已發行股份。亞洲保險已收取相等於代價10%的不可退回訂金，金額約港幣118,333,000元。

有關交易須待若干條件達成後方告完成，包括獲得有關監管機構之所需批准。於2018年6月30日，就出售事項自有關監管機構取得批准之過程仍在進行。而本集團於香港人壽保險有限公司之權益港幣105,084,000元已分類為持作待售的出售項目。港幣118,333,000元(2017年12月31日：港幣118,333,000元)之訂金已計入其他負債。交易之進一步詳情已於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3月20日及2018年3月15日之公告以及日期為2017年5月31日之通函內披露。

16. 股本

	2018年 6月30日 港幣千元	2017年 12月31日 港幣千元
法定：		
1,500,000,000股每股面值港幣1元之普通股	<u>1,500,000</u>	<u>1,5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975,448,000股(2017年：978,478,000股)每股面值港幣1元之普通股	<u>975,448</u>	<u>978,478</u>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期內，本公司之一間附屬公司按介乎每股港幣4.70元至港幣5.50元之價格，以總金額港幣15,138,000元(包括交易成本及股息)在市場購回及註銷本公司3,030,000股每股面值港幣1元之普通股。

而購回該等已註銷股份所付之溢價港幣12,108,000元已於保留溢利賬中扣除，本公司亦已從保留溢利中轉撥港幣3,030,000元至資本贖回儲備。

17. 附息銀行貸款

	2018年 6月30日 港幣千元	2017年 12月31日 港幣千元
附息銀行貸款，有抵押	<u>150,000</u>	<u>150,000</u>

該銀行貸款乃按三個月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1.25%(2017年12月31日：1.25%)之年利率計息，需於2019年1月29日或之前償還，並以公平價值不少於港幣150,000,000元(2017年12月31日：港幣150,000,000元)分類為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證券之若干香港上市股本證券作為抵押(附註12)。

18. 承擔

本集團之資本承擔如下：

	2018年 6月30日 港幣千元	2017年 12月31日 港幣千元
已簽約但未撥備：		
購入車位	5,850	—
向一合資公司出資(註)	<u>102,000</u>	<u>—</u>
	<u>107,850</u>	<u>—</u>

註：根據本集團於2018年6月28日與一獨立第三方訂立的合資協議，本集團須向該合資公司作出最低出資港幣102,000,000元，惟經有關監管機構批准後方可作實。

19. 關連人士交易

(a)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董事及主要 管理人員 港幣千元	董事及主要 管理人員 之聯繫企業 及人士 港幣千元	董事及主要 管理人員 港幣千元	董事及主要 管理人員 之聯繫企業 及人士 港幣千元
授予貸款及墊款： 於報告期末之總結存	-	1,915	-	1,916
銀行同業交易： 存放存款	-	870,943	-	958,816
	截至2018年6月30日 止六個月		截至2017年6月30日 止六個月	
	董事及主要 管理人員 港幣千元	董事及主要 管理人員 之聯繫企業 及人士 港幣千元	董事及主要 管理人員 港幣千元	董事及主要 管理人員 之聯繫企業 及人士 港幣千元
銀行同業交易： 利息收入	-	6,799	-	4,337
保費收入：				
承保保費毛額	278	4,773	166	4,406
佣金支出淨額	-	210	-	411
酬金：				
薪金及其他短期僱員福利	6,712	-	6,419	-
退休金計劃供款	273	-	268	-

註： 主要管理人員僅包括本公司董事。

19. 關連人士交易（續）

(b) 於期內本集團與若干合資公司有下列交易：

	2018年 6月30日 港幣千元	2017年 12月31日 港幣千元
授予貸款及墊款： 於報告期末之總結存	74,538	54,000
已收貸款及墊款： 於報告期末之總結存	24,952	26,183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港幣千元	2017年 港幣千元
已付或應付利息支出	183	1,276
已付佣金支出	-	58

(c) 於期內本集團與若干聯營公司有下列交易：

	2018年 6月30日 港幣千元	2017年 12月31日 港幣千元
授予貸款及墊款： 於報告期末之總結存	256,140	256,140
已收貸款及墊款： 於報告期末之總結存	4,222	4,222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港幣千元	2017年 港幣千元
授予貸款及墊款： 利息收入	1,198	-
分出保費	70	67
已付佣金支出	2,874	4,392

20. 金融工具之公平價值級次

所有於財務報表內計量或披露公平價值的資產及負債，乃根據對公平價值計量整體產生重大影響的最低層級輸入值按以下公平價值級次分類：

- 第一級 — 公平價值根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釐定
- 第二級 — 除第一級所包括的報價以外，有關資產或負債的輸入值為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
- 第三級 — 公平價值根據估值技術釐定，有關估值技術對公平價值計量產生重大影響之最低層級輸入值不可觀察得出

按公平價值計量之資產：

	第一級 港幣千元	第二級 港幣千元	第三級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於2018年6月30日				
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的財務資產：				
上市股本投資	890,374	893,892	—	1,784,266
非上市股本投資	—	—	3,199,373	3,199,373
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證券	902,287	892,193	—	1,794,480
	<u>1,792,661</u>	<u>1,786,085</u>	<u>3,199,373</u>	<u>6,778,119</u>
於2017年12月31日				
備供銷售證券：				
上市股本投資	994,355	1,027,111	—	2,021,466
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證券	869,717	866,469	—	1,736,186
	<u>1,864,072</u>	<u>1,893,580</u>	<u>—</u>	<u>3,757,652</u>

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第三級按公平價值計量之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及2017年6月30日止期內，並無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第一級及第二級間轉換公平價值之計量方式。

20. 金融工具之公平價值級次（續）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期內，於第三級計量的變動如下：

	港幣千元
於2017年12月31日	—
重新分類投資由備供銷售證券往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財務資產	3,934,252
於2018年1月1日	3,934,252
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淨虧損	(734,879)
於2018年6月30日	3,199,373

本集團財務部門負責確定金融工具公平價值計量的政策和程序。在每個報告日，財務部門分析金融工具價值的變動，並確定估值方法中主要的輸入值。

上市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乃按活躍市場之市場報價釐定，倘並無活躍市場，則按計量公平價值時其重大最低級次輸入值為可觀察之估值技術，例如參考另一大致相同金融工具之市場報價。至於非上市投資基金之公平價值乃按基金經理報價而釐定。非上市股本證券的公平價值主要按市場法計量，本集團已委聘獨立估值師對若干主要財務工具進行估值以作財務報告用途。

以下是截至2018年6月30日對主要金融工具估值的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摘要：

	估值技術	不可觀察的輸入值	範圍或加權平均
非上市股票投資 — 人壽保險	市場法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	8.43%
非上市股票投資 — 資產管理	市場法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	25%
非上市股票投資 — 其他	市場法	市賬率倍數	0.33 至 1.2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增加／（減少）將導致金融工具公平價值顯著下降／（增加）。市賬率倍數增加／（減少）將導致金融工具公平價值的顯著增加／（減少）。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已訂立政策及程序，藉以識別、評估、監察及控制與本集團業務相關之各種風險，該等政策及程序已由董事會批准及認可，並由本集團管理層、執行委員會、投資委員會、基金管理委員會及其他專責委員會或工作小組定期檢討。在新產品或業務活動推出之前，先由專責委員會及／或工作小組識別及計算重大風險，並在引進新產品或服務或推出新業務活動後，就適用風險限額進行監察、製備文書記錄及控制。本集團之內部核數師亦會進行定期審核以確保符合有關政策及程序。主要風險包括信貸風險、流動資金風險、資本管理風險、利率風險、外匯風險、保險風險、營運風險及股票價格風險。

以下為就各種主要風險而設之整體內部監控環境及管理政策：

(1) 內部監控環境

本集團之內部監控架構包括綜合監控政策及準則。各業務及營運單位之負責範圍均有清楚界定。內部監控程序乃根據個別業務單位之內在風險情況設定。

內部審核部門聯同外判內部審核專業人仕，對本集團之內部監控架構十分重要。其監管內部監控程序之有效程度，並確保整個集團均遵守有關政策及準則。直接向董事會轄下之審核委員會報告之程序保障其獨立性。審核委員會定期舉行會議，檢討及討論財政表現、內部監控及監察事宜，以及外聘核數師提出之事項，並確保實施所有審核建議。

(2) 信貸風險管理

信貸風險為客戶或交易對手於交易中可能拖欠款項而產生，乃來自給予客戶、中介機構及分保人，以及本集團進行之其他業務之信貸條款。為求管理信貸風險，本集團已考慮相關擔保及與對手之長期業務關係。

由於本集團應收保險款項的客戶基礎廣泛分佈於各行各業之中介機構及直接客戶，故本集團內並無重大集中信貸風險。

本集團之其他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抵押存款、按攤銷成本列賬並持作收取的債務證券／持有直至到期之證券、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財務資產／備供銷售證券、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證券、貸款及墊款及其他資產、借予合資公司之貸款及應收一間聯營公司之款項）之信貸風險，來自因交易對手違約，最高風險相等於該等工具之賬面值。

(3) 流動資金風險管理

流動資金風險指本集團未能應付現時到期債項之風險。為求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已設立與業務單位之業務相關之流動資金管理政策。

本集團採用經常性流動資金計劃工具，監察其資金短缺的風險。此工具會考慮其金融工具及金融資產（如應收保險款項）之到期日以及來自經營業務的預期現金流量。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4) 資本管理

外部要求之資本規定主要由香港保險業監理處制定及規定。該等規定乃為確保有足夠之償債保證金。本集團之進一步目的為維持良好信譽評級及穩健資本比率以達到支持本集團之業務目標和盡量提高股東利益。

本集團透過定期評估報告與所規定之相關金額(定義見香港《保險公司條例》第十條)之間是否有任何缺額管理其資本要求。本集團會視乎經濟條件之變化和本集團經營活動之風險特徵對當前之資本水平作出調整。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以調整所派股息或向普通股股東退還資本金額。

本報告財務期間,本集團完全符合外部相關金額規定,並無對去年之資本基礎、管理資本之目標、政策及程序作出調整。

規定之相關金額通過應用包含保費及索賠、開支及儲備項目的參數之公式釐定,同時亦考慮到資產之分佈及投資回報。

此外,本集團通過以淨負債除以總資本加淨負債所計算得出之資本負債率監控資本。淨負債包括保險合約負債、應付保險款項、應付一間合資公司及聯營公司款項、附息銀行貸款及其他負債,減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以及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證券。資本指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無淨負債。

(5) 利率風險管理

利率風險是指金融工具之價值/未來現金流量會因市場利率變動而出現波動之風險。

浮動利率工具使本集團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而固定利率工具使本集團面臨公平價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政策規定其須維持一個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工具組合,以管理利率風險。有關政策亦規定本集團管理計息金融資產之到期情況。浮動利率工具之利息一般不到一年便會重新估價一次。固定利率工具之利息會在訂立有關金融工具時定價,在到期前為固定不變。

(6) 外匯風險管理

外匯風險指本集團持有外幣會因外匯匯率變動而影響其狀況之風險。本集團之外匯風險主要來自海外業務、分保業務及投資活動。

本集團現時未有外匯對沖政策。但管理層會監察外匯頭寸,有需要時會考慮對重大外匯風險進行對沖。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7) 保險風險管理

本集團之業務包括人壽及一般保險合約，而一般保險合約佔其已承保保費毛總額為96%。

保險合約項下之風險乃已承保事件之風險，包括任何由此產生之索賠之金額及時間之不確定性。根據該等合約，本集團面臨之主要風險為實際索賠及賠付金額可能超逾保險負債之賬面值。此乃受到索賠頻率、索賠嚴重性、實際賠付超出原先估計及隨後拖延索賠發展等影響。

風險之變動性可藉將風險虧損分散至更大組合之保險合約而改善，此乃由於更多元化之組合受組合子集之變動及未預期之結果之影響較小。

風險之變動性亦可透過謹慎選擇及實施承保策略得到改善，承保策略是為確保分散風險類型及投保利益之水平而設，主要藉分散於不同行業及地區來實現。此外，嚴格檢討索賠政策以評估所有全新及持續發生之索賠、定期詳細檢討索賠處理程序以及頻密調查可能之欺詐索賠亦為本集團為減低風險而實施之政策及程序。本集團進一步實行積極管理及即時處理索賠之政策，以減少可能對本集團造成不利影響之不可預期未來發展之風險。

大多數分保業務乃按比例及超賠基準分保，隨產品類別及地區而令保留限額有變。超過損失分保是為減低本集團面對災難性損失之淨風險而設。分保可收回金額以與確定相關保單利益所使用之假設一致之方式估計，並於財務狀況表內列為分保資產。

儘管本集團有分保安排，但其並未減少承保人之直接責任，然而就已轉移之分保存在信貸風險，以任何再保險人未能應付其於再保險協議項下之責任為限。

本集團以分散方式分出保險，以致其既不依賴單一分保人，而本集團之營運亦不大幅依賴任何單一分保合約。本集團亦著重與分保人之長期業務往來。

本集團亦透過對若干合約施加最高索賠金額以及使用分保安排將其風險限定在一定水平，以局限諸如颶風、地震及水災等災難性事件之風險。該等承保及分保策略之目的為限定災難性事件之風險至預定最高金額，該金額乃根據管理層釐定之本集團承擔風險程度計算。就單一實際災難性事件而言，該最高金額為按淨額基準計算之全資附屬公司亞洲保險有限公司之股東權益之不足5%。如有該等災難性事件，對單一分保人之風險估計不超過全資附屬公司亞洲保險有限公司之股東權益之5%。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8) 營運風險管理

營運風險指由於程序錯誤、系統故障、詐騙及其他事件風險而導致之財務虧損風險。

本集團管理營運風險之方式，乃透過存置適當之運作程序文件，以便進行培訓及達致優質效果。在業務工作流程中設立妥善內部監控系統，亦可減低人為錯誤所造成之虧損風險。為減少系統故障或天災對商業業務造成中斷，本集團已為重要業務及後勤部門裝設後備系統及緊急情況業務恢復計劃。本集團已將恢復運作程序之詳情妥善地編撰成為文件，並進行定期演習，以確保有關程序合時正確。

(9) 股票價格風險管理

股票價格風險乃由於股權指數水平及個別股票價格變動而導致股票證券之公平價值減少所產生之風險。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面臨源自個別分類為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證券及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財務資產之個別股權投資產生之股票價格風險。本集團之上市投資主要於香港、美國及泰國之證券交易所上市，於報告期末以市場報價釐定其價值。

本集團透過制定交易、未平倉買賣及限制損失額度以監控市場風險。這些額度經由投資委員會作定期檢討及批核，並每日進行監察。

其他資料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守則

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一套守則(「《行為守則》」)，其條款不低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規定之標準。

在本公司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彼等已確認於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內已一直遵守《行為守則》及《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董事之股份權益

於2018年6月30日，按本公司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標準守則》而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本公司董事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及相關股份權益如下：

董事姓名	持有普通股之數量、身份及權益性質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之百分比 ⁽¹⁾
	直接 實益擁有	透過配偶 或年幼子女	透過 控權公司	總計	
陳有慶	—	—	578,829,712 ⁽²⁾	578,829,712	59.34
陳智思	1,382,334	—	—	1,382,334	0.14
王覺豪	810,000	430,000	—	1,240,000	0.13
周淑嫻	41,559	—	—	41,559	0.00

附註：

(1) 基於2018年6月30日已發行975,448,000股的股份。

(2) 該578,829,712股股份中，(i) 566,069,712股由Claremont Capital Holdings Ltd (「Claremont Capital」)持有，(ii) 8,830,000股由Robinson Enterprise Limited持有，(iii) 3,097,000股由Asia Panich Investment Company (Hong Kong) Limited (「Asia Panich」)持有及(iv) 833,000股由萬通有限公司(「萬通」)持有。Cosmos Investments Inc.分別持有Claremont Capital、Asia Panich及萬通超過三分之一的已發行股本。該等法團或彼等之董事慣於按照陳有慶博士的指令或指示行事。

除上文所述者外，陳有慶博士及王覺豪先生於若干附屬公司中為本公司利益擁有非實益個人股本權益，純粹為遵守公司股東數目下限之規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18年6月30日，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概無登記持有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或相關股份權益或淡倉，而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記錄或根據《標準守則》而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之股份權益

於2018年6月30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或本公司所獲知會，下列人士（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除外）於本公司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之權益如下：

股東名稱	附註	持有普通股份之數量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百分比 ^(a)
Cosmos Investments Inc.	(b), (c)	569,999,712	58.43
Claremont Capital Holdings Ltd	(b)	566,069,712	58.03
盤谷銀行		95,488,236	9.79
Sompo Holdings, Inc.	(d)	91,759,753	9.41
Sompo Japan Nipponkoa Insurance Inc.	(d)	91,759,753	9.41
Aioi Nissay Dowa Insurance Company, Limited		52,550,175	5.39

附註：

- (a) 基於2018年6月30日已發行975,448,000股的股份。
- (b) 該等股份已包括在上文「董事之股份權益」一節列載陳有慶博士所披露之權益內。
- (c) 由於Cosmos Investments Inc.分別於Claremont Capital、Asia Panich及萬通持有超過三分之一的已發行股本，因此Cosmos Investments Inc.被視作擁有569,999,712股股份，該等股份分別由Claremont Capital持有566,069,712股、Asia Panich持有3,097,000股及萬通持有833,000股。
- (d) Sompo Japan Nipponkoa Insurance Inc.（「SJNII」）乃Sompo Holdings, Inc.（「SHI」）之全資附屬公司，因此SJNII擁有權益之股份亦包括在SHI擁有權益之股份內。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18年6月30日，概無其他人士登記持有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權益或淡倉而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予以記錄。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股份

於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內，本公司之一間附屬公司於聯交所以購買價總額約為港幣15,141,000元（不包括費用）購回合共3,030,000股本公司之普通股股份，全部由保留溢利支付。該等已購回之股份已於本報告期間內註銷。於本報告期間內在聯交所購回之普通股股份詳情如下：

購回月份	購回普通股股份數目	每股股份最高購買價港幣	每股股份最低購買價港幣	購買價總額（不包括費用）港幣千元
2018年4月	1,354,000	4.89	4.70	6,537
2018年5月	1,282,000	5.30	4.83	6,454
2018年6月	394,000	5.50	5.30	2,150
	<u>3,030,000</u>			<u>15,141</u>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股份（續）

鑑於上述股份購回，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因此已按上述購回之普通股股份於本報告期間內註銷時按其面值相應減少。

於本期間購買本公司股份乃由董事根據於2017年5月24日及2018年5月16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獲得股東授權而生效。董事認為上述股份購回乃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最佳利益，並可提高本公司之每股資產淨值及/或每股盈利。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內及至本報告日期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普通股股份。

董事資料的變動

自本公司2017年年報刊發日起，本公司董事的相關資料出現變動。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須予披露的變動詳情如下：

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起生效，本公司之董事會主席袍金及董事袍金分別由每年港幣80,000元及港幣60,000元上調至每年港幣90,000元及港幣70,000元；而本公司若干董事委員會的主席及每名其他成員的酬金亦分別由每年港幣30,000元及港幣20,000元上調至每年港幣40,000元及港幣30,000元。該董事袍金及委員會成員的酬金之增長乃於2018年5月16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2018年股東大會」）上獲得通過批准。此外，亞洲保險之董事袍金亦同時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起由每年港幣40,000元上調至港幣50,000元。

陳有慶博士，G.B.M.，G.B.S.，LL.D.，J.P.，於2018年7月1日獲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授勳大紫荊勳章。彼為本公司及亞洲保險之主席，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將可收取袍金總額為港幣140,000元（2017年：港幣120,000元）。

陳智思先生，G.B.S.，J.P.，自2018年6月26日起出任香港公益金之董事會成員。彼為本公司及亞洲保險之董事，亦為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合規委員會和風險委員會成員，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將可收取袍金總額為港幣240,000元（2017年：港幣168,000元）。

陳智文先生，為本公司之董事及合規委員會成員，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將可收取袍金總額為港幣100,000元（2017年：港幣80,000元）。

王覺豪先生，自2018年5月15日起獲委任為一間菲律賓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Grand Plaza Hotel Corporation之董事。彼為本公司及亞洲保險之董事，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將可收取袍金總額為港幣120,000元（2017年：港幣100,000元）。

川內雄次先生，自2018年3月23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彼於2018年4月25日辭任Sompo Insurance (Thailand) Public Company Limited之董事。

井手謙太郎先生，自2018年5月16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馬照祥先生，為本公司及亞洲保險之董事，亦為審核委員會主席，以及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合規委員會和風險委員會成員，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將可收取袍金總額為港幣280,000元（2017年：港幣198,000元）。

董事資料的變動（續）

周淑嫻女士，為本公司及亞洲保險之董事，亦為提名委員會和合規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和風險委員會成員，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將可收取袍金總額為港幣290,000元（2017年：港幣208,000元）。

黎高穎怡女士，J.P.，為本公司及亞洲保險之董事，亦為薪酬委員會和風險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和合規委員會成員，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將可收取袍金總額為港幣290,000元（2017年：港幣201,000元）。

孫梁勵常女士，自2018年5月4日起獲委任為亞洲保險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為本公司及亞洲保險之董事，亦為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合規委員會和風險委員會成員，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將可收取袍金總額為港幣253,000元（2017年：港幣60,000元）。

企業管治守則

於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內，本公司均一直應用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為原則並已遵守所有適用之守則條文，惟以下陳述及解釋偏離原因的偏離守則除外：

守則條文第A.6.7條規定，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陳永建先生及山本隆生先生（時任非執行董事）未有出席本公司之2018年股東大會，彼等因需處理其他事務，不會在2018年股東大會上參選董事連任，並已於該股東大會結束時退任為董事。